

“全国文明城市” 到底长啥样?

“创城” 在行动

“全国文明城市”是一个含金量高、创建难度大的城市荣誉,也是最具价值的城市品牌。中央文明办每三年一个测评周期,全方位对一座城市的政务环境、法治环境、市场环境、人文环境、生活环境、生态环境、创建活动等进行科学系统考评。这就意味着,凡能获得“全国文明城市”称号的城市,必须经济建设、政治建设、文化建设、社会建设、生态文明建设和党的建设全面发展,市民文明素质、城市文明程度、城市文化品位、群众生活质量较高,崇德向善、文化厚重、和谐宜居。2017年,中央文明办评选出第五届“全国文明城市”89个(地级市30个)。复查确认继续保留荣誉称号的往届“全国文明城市”83个。这些“全国文明城市”都在哪里,它们是怎么做的、都长啥样?本报记者将第五届“全国文明城市”中的30个地级市的前三名以及辽宁和黑龙江的兄弟城市进行了相关调研,在我市开启全民“创城”之际,与全市人民共享,学习一下这些城市的经验和做法。

江苏省宿迁市:

“创”则兴成

宿迁,位于江苏省北部,是江苏省最年轻的地级市,属淮海经济带、沿海经济带、沿江经济带的交叉辐射区,总面积8555平方公里,总人口591.6万。2014年国民生产总值(GDP)达到1930.68亿,位列中国地级以上城市百强。是全国文明城市、中国优秀旅游城市、国家园林城市、国家卫生城市、中国金融生态市、联合国环境节能新型示范城市。

2015年,宿迁吹响夺牌号角。相比其他创建城市,宿迁算是起步较晚的。面对这一实际,全市上下以“创则必成”的信念和勇气,戮力同心、攻坚克难,扎实推进创建各项

工作。三年时间,宿迁屡屡塑造文明品牌。《宿迁文明20条》引发全国关注;文明交通指数连续多年全省领先;礼让斑马线成为一道美丽的城市风景线……2015年,在全国文明城市年度测评中,宿迁荣获全国第二、全省第一;2016年,全国第一;2017年11月14日,中央文明委公布了第五届全国文明城市名单,宿迁以测评总分第一名的优异成绩荣膺“全国文明城市”称号。据报道,今年,宿迁欲冲刺全国文明城市“两连冠”。

宿迁的信心、勇气和决心,值得我们学习!

山东省日照市:

全民一心 形成“创城”常态

日照市位于山东省东南部黄海之滨,东临黄海,西接临沂市,南与江苏省连云港市毗邻,北与青岛市、潍坊市接壤。南北长约82公里,东西宽约90公里,总面积5358.57平方公里。

2011年获“省级文明城市”,“全国文明城市”提名,2017年,获第五届全国文明城市第二名。

日照市虽然早在10年前就开始了全国文明城市的创建工作,曾获得“全国文明城市”提名。提名不是目的,目的是真正的“全国文明城市”称号。因此,他们全民一心,再接再厉,形成了“创城”常态,直至今日。

为了形成人人参与的“创城”常态,开设了“创城”专属的日照文明网。社会各界纷纷参与“创城”的新闻发布在“创城行动”中,与“创城”相悖的不文明行为会被发布在“曝光台”,“创城现场”则是配有现场图片的“创城”新闻。

除此,日照还开设了“创城”突出问题综合整治举报电话。广大市民可就发现的乱搭乱建、乱贴乱画、乱停乱放、违规畜禽养殖、违规作物种植、占道经营、店外经营、违法设置广告、村居社区环境卫生“脏乱差”等现象,拨打热线电话进行举报。

山东日照的“创城”常态,值得借鉴!

安徽省淮北市:

22年“创城”梦圆

淮北,简称“淮”,古称相城。安徽省地级市,位于安徽省北部,地处苏鲁豫皖四省之交,北接萧县,南临蒙城,东与宿州毗邻,西连涡阳县和河南永城市。总面积2802平方公里,被誉为皖北江南。淮北是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工作先进城市、全国卫生先进城市、国家园林城市、全国科技进步先进市、全国无障碍建设城市、智慧城市、全国创业先进城市、中国特色魅力城市200强。

2017年淮北市以全国第三、安徽第一的名次,成功跻身全国文明城市。实现了22年的“创城梦”。

从1995年起,淮北市开启“创建文明城市”之路,七任市委书记、八任市长始终坚持把精神文明建设作为发展工程、生态工程、

民生工程,以传棒接力的方式,常态化开展“创建全国文明城市”工作,使之深深融入全市人民的精神血脉,走出了一条资源型城市抓创建促转型惠民生的发展之路。从治理环境“脏乱差”,到狠抓城市基础设施建设,再到提升城市品位、培育创建品牌等等,直到2017年成功。

传唱着文明之歌,谈论着感人至深的“最美”故事,践行着真善美的文明行为,传承着平实质朴的乡土民风,塑造起新一代淮北方尚礼自信的文化筋骨,共建共享着“文明之城”的发展成果。

22年的不懈努力,持之以恒,“创城”大绩终实现!

只要努力,我们辽源会更快实现!

第五届全国文明城市中的30个地级市:江苏省宿迁市、山东省日照市、安徽省淮北市、浙江省丽水市、江苏省徐州市、辽宁省盘锦市、浙江省湖州市、四川省遂宁市、安徽省蚌埠市、黑龙江省伊春市、安徽省宣城市、湖南省湘潭市、河北省秦皇岛市、内蒙古自治区通辽市、山东省莱芜市、河北省邯郸市、陕西省咸阳市、宁夏回族自治区石嘴山市、辽宁省鞍山市、四川省泸州市、江西省吉安市、河南省新乡市、贵州省遵义市、安徽省安庆市、甘肃省嘉峪关市、福建省莆田市、福建省龙岩市、浙江省台州市、河南省驻马店市、江西省赣州市。

来源《中国文明网》

辽宁省盘锦市:

人人都参与 人人有权利

盘锦1984年6月建市,总人口140万,缘油而建、因油而兴,是一座新兴石油化工城市,是中国最大的稠油、超稠油、高凝油生产基地辽河油田总部所在地。位于辽宁省西南部,辽河三角洲的中心地带,东北邻鞍山市,东南隔大辽河与营口市相望,西北邻锦州市,南临渤海辽东湾,总面积4084平方千米,有汉族、满族、朝鲜族、回族、蒙古族等民族。

盘锦市是全国首批36个率先进入小康的城市之一,GDP常年位居辽宁省前列,人均GDP连续八年居辽宁省第一,是全国文明城市,也是全国优秀旅游城市。

盘锦市向往现代文明,也在努力创造文明,播种文明思想,从点滴的小事做起,文明就在我们身边。在这里,人人知道:“勿以善小而不为,勿以恶小而为之”。在多年创城的路上,我们早已把“创建文明城市”的责任当成了习惯,把习惯凝聚成了力量,文明之花点缀着城市的每个角落,事事从我做起

起,从身边做起,从现在做起,为了让我们的家园变得更美丽,人人都当起了“操心婆”。微信QQ同时用,人人都能直言不讳。“创建文明城市的路上一定要听百姓的意见。”为了给居民一个提建议、畅所欲言的平台,及时发现社区创城过程中环境、安全治理方面的不足,兴隆台区兴海街道兴顺社区开设了“社区QQ意见平台”和“微信小信箱”,让居民随时提建议,挑毛病。

都说十年磨一剑,辽宁盘锦成为全国文明城市,却是全市人民矢志不渝14年的结果。2017年,盘锦市摘获第五届“全国文明城市”桂冠,同时获得“全国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工作先进城市”称号和全国文明城市、文明单位、文明校园和全国道德模范提名等多个奖项。

为“创城”,盘锦人人都当“操心婆”!“创城”路上,辽源人也应当当“操心婆”!

黑龙江省伊春市:

砥砺前行整九载 一朝梦圆获殊荣

伊春市位于黑龙江省东北部,以汤旺河支流伊春河得名。东部与鹤岗市毗邻,东南部与佳木斯市毗邻,南部与省城哈尔滨市毗邻,西南部与绥化市毗邻,西北部与黑河市毗邻,北部嘉荫县与俄罗斯隔江相望,边境线长249千米,面积39017平方千米,属中温带大陆性季风气候。有世界上面积最大的红松原始林,号称“天然氧吧”。被誉为“祖国林都”“红松故乡”。从2007年起伊春先后获得“世界十佳和谐城市”“中国自然水域漂流之乡”等称号。

伊春市历经第三、第四、第五届全国文明城市创建。在“创建全国文明城市”这条道路上坚定地走过了9个年头。近三年来,伊春市委、市政府以更大的气魄、更硬的措施、更新的思路,把“创文”作为推动科学发展的强大动力,打造城市形象的重要载体、提升市民素质的有效途径、创新社会管理的实际抓手、造福人民群众的有力举措,举全市之

力予以推进,走出了一条具有伊春特色的文明城市创建之路。

全民参与,全员创建,最广泛发动群众支持和参与“创文”,真正让“创建文明城市”成为全市人民共建美好新家园、共创幸福新生活的自觉行动。以宣传动员引导群众参与“创文”,广泛深入开展“创文”宣传进机关、进学校、进社区、进村镇、进家庭、进军营、进企业,营造了浓厚的“创文”工作氛围。以主题教育活动引领群众参与“创文”,广泛深入开展“讲文明、树新风”“我们的节日”“做文明有礼伊春人”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、志愿服务等系列活动,将文明之树植人民众文明的沃土。以改善生活环境吸引群众参与“创文”,广泛深入实施就业、教育、保障、安居、平安等民生工程,把文明城市创建变成创造幸福、分享幸福、提升幸福的过程。

伊春砥砺前行的“创城”精神,我们也看!

辽宁省鞍山市:

创建文明城 先育文明人

鞍山,简称鞍,辽宁省辖市、特大城市,辽宁省第三大城市,是国务院批准的具有地方立法权的较大的市,沈阳经济区副中心城市,因市区南部一座形似马鞍的山峰而得名。是全国文明城、中国综合实力30强城市、中国优秀旅游城市、国家森林城市、国家卫生城市。

近年来,为“创建全国文明城市”,鞍山市有四大亮点。亮点一:“创城”工作常态化;亮点二:礼遇道德模范和“身边好人”;亮点三:公益宣传处处可见;亮点四:文明创建融入普通人生活。

围绕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,鞍山市文明办在全市组织实施了一系列市民素质提升活动。开展“文明交通行动”。会同市教育局、团市委在青少年中开展“小手拉大手、文明一起走”教育实践活动;会同市直机关工委在党政机关开展“文明交通志愿服务”活动。设置“文明交通体验岗”,首批组织市级“文明机关”干部职工在早晚高峰期到交通路口开展文明交通志愿服务;会同交警支队在全市开展“文明交通体验日”活动,组织机关干部、大中小学生、社区居民、违规驾驶员等重点人群参观交通指挥中心,参与交通路

口执勤,观看交通事故视频。开展“全民礼让日”活动。强化典型示范引领。开展“我推荐我评议身边好人”活动,每月选树一批“鞍山好人”;评选表彰道德模范和美德少年,举办“鞍山好人”发布会和道德模范颁奖典礼;在城乡社区和公园建立“道德模范宣传墙”“鞍山好人榜”和“善行义举榜”;办好“道德讲堂”;组织“访乡贤”活动;举办道德模范和“中国好人”事迹巡讲、巡展、巡演活动,组织创作反映道德模范、身边好人事迹的文艺作品。

开展“图说我们的价值观”公益广告宣传;开展“重家庭、守家训、正家风”主题活动;开展“鞍山好人家”故事讲述活动、好家风好家训“讲挂晒”活动、“五好文明家庭”和星级文明户评选活动、“好家风·微信接力”等系列主题活动。

先有文明人,才有文明城!广大辽源市民朋友,即日起,让我们争做文明人!

本版稿件由本报记者 王超 采写
本版图片来源于网络
本版策划 戚凯慧